

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1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。公司于2016年11月16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，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。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胡江涛女士主持，经全体监事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上海贝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超募资金余额为 67,556.74 万元（含利息），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6,000.00 万元收购樟树市诺尔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黄桂民、周季余和黄波所持有的上海贝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贝西生物”）100%的股权，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0%股权及其增资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超募资金余额为 67,556.74 万元（含利息），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,800 万元收购项厚生和张福治所持有的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测检测”）40%的股权并拟使用超募资金对国测检测增资

1,571.4286 万元，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